

# 莘县 2018 年度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部分

2018 年度我县收到上级补助收入共计 268886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207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889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92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返还性收入 12070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239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028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744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6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4430 万元、其他返还性收入-1387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8891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4248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91246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3766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27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2425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8693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17692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6715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075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53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6588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723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4859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204 万

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9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72 万元、国防 8 万元、公共安全 503 万元、教育 1170 万元、科学技术 402 万元、文化旅游和传媒 3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228 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 639 万元、节能环保 4785 万元、城乡社区 514 万元、农林水 25563 万元、交通运输 442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812 万元、商业和服务业等 369 万元、金融 137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 958 万元、住房保障 527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611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部分**

2018 年度我县取得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共计 5120 万元。